寒假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

尊敬的家长朋友:

2021年我国基础教育又有了新变化,呈现出新面貌!一年来,我们与广大家长齐心协力培养孩子,取得了新进展,他们又长高了,进步了,脸上洋溢着幸福自信的微笑。在此,向您对教育的理解和支持道一声诚挚的感谢!

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青少年健康成长,专门部署"双减"工作,我们有信心、有决心与您一起继续帮助孩子绘就美好未来。寒假将至,如何让孩子度过健康积极、充实快乐的假期呢?在此我们建议您做好三个"关注"。

关注自主发展。假期是孩子休息调整、自主发展的重要阶段。希望您能够尊重孩子成长的科学规律,不把假期当学期,给予孩子留白思考、创新探索的时间与空间。建议您在放假伊始,在遵守防疫要求的前提下,结合学校寒假安排,与孩子共同商量制定一份科学合理的寒假计划,培养孩子自我管理、自我发展的能力。

关注亲子陪伴。假期是家长与孩子亲密接触、共同成长的最佳时机。希望您能给予孩子爱的陪伴,不要用报班补习代替亲子时间。建议您多与孩子沟通交流,聊生活,聊成长,聊兴趣爱好,真正了解孩子的精神需求,做孩子的朋友和榜样。用善于发现的眼光鼓励孩子的点滴进步,给予孩子安全感、信任感和幸福感。

关注身心健康。假期是孩子发展兴趣、了解社会的关键

时期。希望您把孩子的全面发展放在首位,不要用学科学习代替假期活动。建议您鼓励孩子广泛阅读、锻炼身体、培养兴趣、传承文化、孝亲敬老、劳动实践,培养让孩子终身受益的综合素养、强壮体魄和健康人格。还建议您与孩子一起制定"家庭电子产品使用公约",控制时长,健康上网。

家长朋友们,人生如长跑,起步忌冲刺,薄发需厚积。孩子的核心竞争力不能靠填鸭而成,也不靠灌输而至。今年,《家庭教育促进法》已全面实施,促进孩子健康成长是我们共同的责任。我们要共同把握育人的时机和节奏,家校社协同努力,尊重孩子、关爱孩子、帮助孩子成长成才!

最后, 衷心祝愿您和家人工作顺利、身体健康、阖家团圆、新春愉快!

教育部基础教育司教育部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 2022年1月6日

温馨提示

根据国家"双减"文件要求,义务教育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及寒暑假期组织学科类培训。严禁对学龄前未成年人进行小学文化课程教育,严禁以学前班、幼小衔接班、思维训练班等名义开展线下学科类(含外语)培训,不得开展线上培训。

园区学科类培训机构春季招生尚未开始报名缴费。为维护学员合法权益,园区开发了校外培训机构预付费资金监管平台,所有合规学科类机构相关信息在该平台均有公示。 长缴费应通过该平台,一次性缴纳不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费用,签订《中小学生校外培训合同》(2021最新版),并索要正规发票。收费依据苏州市发改委、市教育局、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印发《关于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政府指导价标准。此平台入口可在微费监管的通知》(苏发改费〔2021〕19号),执行苏州市线下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政府指导价标准。此平台入口可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"融易办",点击苏州工业园区一网通办,进入热门服务"预付费资金监管"场景。园区教育局教培机构监管咨询电话:66682179、66681133。

家长回执

学校已通过□家访、□召开家长会、□邮寄、□其他方式(请在□处划√)的方式将《寒假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》和《温馨提示》交给我。我认真阅读了信件内容,一定积极承担起家庭教育责任,确保孩子身心健康、快乐成长。

学校名称: 班 级:

学生姓名: 家长签字:

年 月 日